

財團法人

基金會印模

基金會圖記

董事印鑑

董事長
印鑑

中	華	民	國	年	月	日

願任董事同意書

本人願任財團法人 教育基金會第 屆董事，

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，任期 年。

姓 名	本人簽名、蓋章

說明：所有董事應儘可能同簽乙張，不得已時亦得分別簽署。

切 結 書

茲聲明財團法人 基金會第 屆董

事會董事相互間有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
關係者，未超過其總名額三分之一，且監察人相
互間、監察人與董事間未有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
親、姻親關係，如有不實本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新竹市政府

立切結書人（新任董事長）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辦理董事會改選時除上述資料外應另附以下資料：

- 一、董事、監事改選會議紀錄、簽到簿。
- 二、新任董事推選董事長之會議紀錄、簽到簿（一、二項可同時以一份會議紀錄及簽到簿辦理）。
- 三、新任董事身份證明文件（戶籍謄本、戶口名簿影本或身分證影本）。
- 四、法人登記證書及組織章程影本。
- 五、董事成員三分之一以上具有從事教育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文件。
- 六、以上所有物件需正本一式四份發文（或免備文）送府憑辦，一式四份處理方式為業務單位存檔乙份、本府檔案室歸檔乙份、兩份經本府驗印檢還，一份做為法院變更登記用；一份則由貴基金會保存。